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填报日期: 2023年12月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性收费成本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开发资金总额	341.82	341.82	341.82	30.00	100.00	3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1.82	341.82	341.8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助力高质量设计工程师、建筑师、房地产估价师人才储备上下衔接,争取每年以大于等于10%的同比增长速度引进专业人才储备,为昆明教育“双优发展”提供一批专业骨干企业,建立完善建筑产业链条,助推体系运行管理标准,全面提升建筑企业竞争力,产业带动力和经济效益,助力实现跨越式发展,助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提供人才保障。</p>	<p>圆满完成2023年度6113人数解设计注册工程考试考务工作,2499人、二级建造师考试考务工作4113人,房地产估价师考试考务工作,12592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考试人数	≥	2000	人	6513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一、二级建造师考试人数	≥	1000	人	2499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房地产估价师考试人数	≥	400	人	61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组织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建筑师、房地产估价师考试用时	≤	12	月	1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勘察设计工程师人才储备增长率	≥	5	%	0.0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地产估价师人才储备增长率	≥	5	%	0.13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师人才储备增长率	≥	5	%	0.0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0.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值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 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目填写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员数、数量指标完成值按分为合格或不合格,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有不足, 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3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 原则上每执行率10%, 产出指标总分5分, 效益指标总分30分, 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 划分为优、100-90 (含) 分为优, 90-80 (含) 分为中, 80%以下为中, 系统根据得分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一级指标为产出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日期：2021年12月

项目名称	农危改农村危房贷款贴息风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43.80	3,743.80	2,525.91	10.00	67.4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43.80	3,743.80	2,525.91		67.4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全省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建设的意见》(云发〔2015〕17号)要求,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积极争取人行总行支农再贷款额度,客观保障按照“风险可控、保本服务”的原则,每年按照不低于化债规模的专项贷款,组织符合条件的农户申请“农户住房贷款贴息”,对上年度贷款贴息部分由政府贴息补助,部分由贷款农户承担的优惠政策,同时建立贷款风险补偿金制度,风险补偿金按政府贴息贷款规模的3%设立,风险补偿金由省、州市、县三级财政按1:1:1比例筹集,并执行各县。	截至完成省承担部分的贴息还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离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风险补偿金发放完成率	-	100	%	1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已贷款农户省级贴息补助资金	-	100	%	1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省级贴息补助资金支付及时性	<=	30	天	2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状况改善	-	改善	批	得到改善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农户贷款满意度	>=	0.8	%	0.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在预算申报中,改资金测算时间为2020年4月4日至2021年3月31日,测算预估数为3743.80万元,按照《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批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云财建〔2021〕11号)要求,为确保省级贴息以贷款实际天数计算,且契合部门预算实际年度,本次申报贴息时间为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投资住房城乡建设厅会同省农村信用社进行归集汇总核算,2021年省级应承担贴息和风险补偿金较部门预算批复数减少1217.89万元,合计需承担2525.91万元,2021年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25.9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525.91万元,执行率100%,得分率为100%。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75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或未达到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执行率100%,产出指标总分为90分,效益指标总分为1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为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预算部门和评价信息按照要求统一公示。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元谋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日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等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7,778.30	7,778.30	7,671.42	10.00	98.63	5.86
	年度资金总额			7,778.30	7,778.30	7,671.42		98.6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4个州（即129个县〔区〕），按时完成中央下达农村危房改造和农粮抗灾救灾任务，按省政府示范村基本村信息工作要求，正常、足额支付基本村信息资金，开展阶段性督导检查，向第三方购买服务，对全省各地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进行绩效评价考核、技术指导查明暗访，编制技术规范要求、宣传信息工作成果、支持信息系统运维等，并组织开展其培训，确保各年度中央下达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基本村信息项目目标是履行政府法定责任，足额偿还2021年银行贷款本息，改善工作经费目标是确保2021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顺利完成，解决云南农村贫困人口住房安全，提升农村抗灾能力。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订完善技术导则数量	>=	2	项	2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示范村基本村信息贷款支付完成率	=	100	%	1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危房改造信息系统数据安全率	=	100	%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督导调研发现问题整改率	>=	95	%	1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率	=	100	%	1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对象满意度	>=	90	%	1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批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云财建〔2021〕11号）精神，2021年下达农村危房改造专项补助资金7778.3万元。因该笔资金与预算批复一同下达，为切实加强资金支付使用，厅于2021年12月31日批复执行，共支付了66.77万元。因该笔资金在预算批复时未明确下达资金，所以批复资金未支付到位。经统计，该笔《中央农村危房改造专项补助资金》（云财建〔2021〕12号）下达该笔资金预算7717.72万元，因此2021年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717.72万元，全年执行数为7,671.42万元，执行率为99.4%，分值为99.54%。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86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数量指标完成或完成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分值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满分10分，产出指标总分9分，效益指标总分9分，满意度指标总分9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优、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包括被认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日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房租成本性支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50	59.50	31.18	10.00	52.40	5.2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50	59.50	31.18		52.4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稳定，及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的退休补贴，保障每一位退休人员都能得到应得的利益，使机构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运行，当年房租租金按时足额收取。				及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的退休补贴，保障每一位退休人员都能得到应得的利益，确保机构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运行，当年房租租金按时足额收取，税后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发放人数	=	13	人	14	20.00	20.00	年初设定目标值时少测算一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实际发放数	=	100	%	1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	每月15号	是/否	每月15号前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发放率	=	100	%	1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	保障	是/否	保障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满意度	>=	80	%	6.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云财预[2021]11号），2021年年初申请房屋房租成本性支出补助经费预算59.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厅机关服务中心（原建设厅招待所）13名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和离退休18号办公不能出账的房租支出，由工作人员到各单位多，房屋出租经费未按时上缴，导致2021年10月31日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关服务中心收入70万元，于2021年10月31日国库到账100%中央支付或成员单位10万元。此2021年全年预算实际应为5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86%，执行率得分应为6.90分。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24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分值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满分10分，产出指标总分30分，质量指标总分2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优、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按照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一级部门和责任单位包括本级和下一级。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领导干部个人房产信息系统运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央纪委、中央军委机关、中央级单位、司法部门等及云南省委、组织部(省外委托)、省内各厅局等相关单位提供的领导干部房产信息等情 况,进行核查。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央纪委、中央军委机关、中央级单位、司法部门等及云 南省委、组织部(省外委托)、省内各厅局等相关单位提供的领导干部房产信息等情,2021年省住 房城乡建设厅圆满完成领导干部房产信息核查推进工作任务,信息核查的准确率达到了95%以上,信息核 查结果保密性达到100%,大大加快了完成领导干部房产信息核查的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数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核查的准确率	>	95	%	0.95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核查保密性	-	100	%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息核查反馈时效	<	10个工作日	天	1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	-	促进	是/否	促进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100	%	1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设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按照上列指标权重10分，产出指标总分3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
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逻辑部门和财务信息检查是否安全公开。
2.一级指标均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程度： 公开

项目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和设施运行监管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云南省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执行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45.09	10.00	90.1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45.09		90.1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未来3年项目总目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实施监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运营监督。3年内完成投资亿元以上工程(工程造价除人民币)。 2.新增实施监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运营监督项目以上。 3.承接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资金管理完成率,争取100%完成,不拖延,不跨年。 4.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管理标准化,争取达到7级以上管理水平。 5.受监项目无任何质量事故发生。 6.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绩效90%以上,全管行业竣工验收管理90%以上,供水厂水质合格率90%,全管垃圾处理场运营效率90%以上,全管黑臭水体消除比例90%以上。 7.逐步建立云南省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监管系统,逐步实现云南省市政基础设施运行投入数据,建立直观的管理网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2021年,具体负责昆明市滇池流域市政、昆明市滇池草海及入湖口旅游、工程国家重大重点工程监督任务,完成云南省人行学院两行分、污水收集处理工程监督工作。 2.市政公用设施运营安全管理和信息化评价工作。市政设施按照新标准,全面履行绩效自评工作,污水处理设施管理评价工作,新增城市建筑垃圾运营安全管理,积极开展建筑垃圾运营安全管理评价工作。2021年,结合中央环保督察发现问题,完成68处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营安全管理评价工作。 3.发挥市政基础设施材料检测指导作用。按照工作职能职责,对州、市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开展工作情况调研,对检测机构资质和检测能力进行技术、提高检测评价水平等方面行业业务指导,完成对全省工程检测、市政设施运营管理人员、国家规范、地方标准的宣贯等业务培训,完成生活垃圾处理运营专项检查100人次。 4.完善设施设备系统建设。按照行业技术规范开展工作安排,积极参与全省市政工程建设、市政设施运行管理方面的政策文件制定,组织召开《云南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全过程保障》、《云南省城市综合管养设计标准》、《云南省城市道路照明设施运行维护管理规程》的研究、编写等工作。目前,市政设施设计完成23个地方工程技术标准的编制工作;二是发挥市政工程专业技术人员优势,积极配合行政主管部门开展管理工作,全省参与编制城市建筑垃圾、湖泊革命、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中央环保督察发现问题整改、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问题整改、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厂运营等评价考核、城市黑臭水体治理专项督导等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量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监督和运营监管工作项目	>=	3	项	4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和监管项目造价总额	>=	10000	万元	1082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标准标准编制	>=	2	个	2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项目严重事故发生次数	=	0	次	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运营效益	>=	95	%	6.959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工作满意度	>=	99	%	1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2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指非“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的专项资金。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满分10分,产出指标总分3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优,100-90(含);良,90-80(含);中,80-60(含);较差,60分以下为劣,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说明: 1.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网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建造师考试注册和职称评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开发资金总额	988.00	988.00	988.10	10.00	99.91	5.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8.00	988.00	988.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项目实施,以实现我省“培育发展一批龙头骨干企业,建立完善建筑业产业体系、市场体系和行业管理体系,全面提升建筑业综合竞争力、产业带动力和经济贡献率,努力支撑河南经济高质量发展,助推脱贫攻坚”为目标,实行考试制度职称评审,切实提高注册建造师技术人员,高标准按时完成考试和评审工作,加快建筑行业人才培养和储备,促进我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p>	<p>2021年完成注册建造师二、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共有83796人,新增二级建造师专业技术人员20799人,职称初、中、高,非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1061人。</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50.00	50.00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人数	≥	30000	人	83800	10.00	10.00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高级职称评审人数	≥	2000	人	2273	10.00	10.00			
产品指标	质量指标	当年建筑、建材工程系列职称评审通过率	≥	10	%	6.6225	10.00	10.00			
产品指标	时效指标	组织考试次数	≤	10	月	9	10.00	10.00			
产品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建筑、建材工程系列评审会议完成月份	≤	10	月	7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二级建造师考试人数	≥	8000	人	28804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职称评审人数	≥	1000	人	1501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0.9	%	0.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8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目填写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数量分为达成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有不足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完成低于二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3%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根据上级指标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占50分,效益指标占30分,满意度指标占10分。
 4.自评等级:综合得分90-95(含)分为优,90-90(含)分为中,80-90(含)分为良,60-80(含)分为差,60%以下为零,系统根据得分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一级指标为绩效产出类管理绩效类二级指标。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类指标、效益类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均按照绩效类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公开范围: 全数公开, 无

项目名称	生产经营者事业单位改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3,000.00	3,000.00	分值	10.00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3,000.00	3,0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遵循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 推进政府职能转变, 进一步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 应由市场配置资源的生产经营活动决定竞争市场, 将经营类事业单位逐步转制为企业。			目前, 省规划院正在推进转企改制, 项目未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对象数	=	685	人	0	15.00		目前, 省规划院正在推进转企改制, 项目未实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扶持对象准确率	=	100	%	0	15.00		目前, 省规划院正在推进转企改制, 项目未实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0	10.00		目前, 省规划院正在推进转企改制, 项目未实施。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0	10.00		目前, 省规划院正在推进转企改制, 项目未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状况改善	=	改善	是/否	0	15.00		目前, 省规划院正在推进转企改制, 项目未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产生活质量提高	=	提高	是/否	0	15.00		目前, 省规划院正在推进转企改制, 项目未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0	%	0	10.00		目前, 省规划院正在推进转企改制, 项目未实施。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目前, 省规划院正在推进转企改制, 2021年度项目未实施。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差
备注: 1. 其他资金, 指非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非行政类”专项资金。 2. 年初预算数、结转指标, 指预算科目或绩效支出科目等预算指标,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 原则上按照执行率10分, 产出指标总分50分, 效益指标总分30分, 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 划分为优、良、中、合格、不合格五个等级, 80-100 (含) 分为优, 60-80 (含) 分为良, 40-60 (含) 分为中, 20-40 (含) 分为合格, 20分以下为不合格, 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预算部门和预算单位按照预算单位不同;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目录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党中央战略、“一带一路”建设和辐射中心建设，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为云南建设农业强国实施“走出去”战略提供支撑，加强国际交流，提升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离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访团组批次	<	2	次/年	0	15.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先行审核备案率	=	100	%	0	15.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报销准确率	=	100	%	0	10.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出访成本控制率	<	100	%	0	10.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访形成报告数	>=	2	份	0	30.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0	%	0	10.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预算安排事项”栏目填写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①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或质量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按照上述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得分在90-100（含）分为优，80-90（含）分为良，60-80（含）分为中，40分以下为中，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为管理型指标不评分。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和三级指标为项目完成情况及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范围： 全社会

项目名称	居家两栖退休人员待遇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88.14	8,088.14	7,799.81	10.00	96.44	9.0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88.14	8,088.14	7,799.81		96.4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稳定，及时足额发放，保障退休人员待遇差补助按时足额到位，让每一位退休人员都能得到应得的利益。			已按时足额发放保障退休人员的待遇差，让每一位退休人员都得到应得的利益。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6.00	9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退休人员	=	1807	人	1861	20.00	20.00	按定年度指标值实际完成过程中，部分退休人员过龄，导致数据值与完成值不一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金额足额发放	=	100	%	1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补贴	=	10月前发放完毕	月	3月份一次性发放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老同志的应得利益	=	保障资金下发至每位退休人员，得到应得利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人	保障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持单位进一步深化改革，不断发展	=	促进	是/否	促进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	6.9	%	6.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44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目填写资金来源。
 2.产出类或效益类、社会效益类指标完成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50分。
 4.自评等级：得分在90-100（含）分为优，80-90（含）分为良，60-80（含）分为中，4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说明：1.一级指标为部门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二级科目。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范围
全部公开,无

项目名称	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1,931.24			1,931.24	10.00			
	年度资金分配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931.24			1,931.2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由市场配置资源的生产经营活动市场化改革,促进经营类事业单位逐步转制为企业。					目前,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正在推进转企改制,项目未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80	人	0	15.00		目前,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正在推进转企改制,项目未实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0	15.00		目前,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正在推进转企改制,项目未实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0	10.00		目前,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正在推进转企改制,项目未实施。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0	10.00		目前,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正在推进转企改制,项目未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状况改善	=	改善	笔/套	0	15.00		目前,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正在推进转企改制,项目未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产劳动能力提高	=	提高	是/否	0	15.00		目前,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正在推进转企改制,项目未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评价	>=	90	%	0	10.00		目前,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正在推进转企改制,项目未实施。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正在推进转企改制,2021年度项目未实施。									
总分								总分值	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指除“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外的自有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数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年度指标、部分完成年度指标和未完成年度指标。部分完成年度指标指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年度指标且发展程度一般，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4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根据上年实际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优秀90分；良好80-89分；中等70-79分；较差60-69分；不合格60分以下。系统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一级指标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目录
公开内容：无

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提升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20,030.48	10.00	100.00	1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30.48	20,030.48	20,030.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30.48	20,030.48	20,030.4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完成2021-2022年农发行云南省分行贷款资金还本付息工作，巩固2020年度完成的各项工作任务效果，其中：全省90%的村居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并建立村居保洁制度，90%的乡镇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达到农村人居环境十净整治基本要求。</p>			<p>通过完成2021年农发行云南省分行贷款资金还本付息工作，巩固2020年度完成的各项工作任务效果，其中：全省90%的村居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并建立村居保洁制度，90%的乡镇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达到农村人居环境十净整治基本要求。</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量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资金偿还率	=	100	%	1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30	天	22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及时率	>=	95	%	1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村居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	>=	95	%	0.99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乡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	>=	95	%	0.992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群众满意度	>=	90	%	0.9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指非“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的信用类资金类。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数量指标完成状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3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得分在90-100（含）分为优，80-90（含）分为良，60-8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说明：1.按主管部门和资金来源分类填报项目支出。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